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

### 公告

#### 終止根據一般授權 發行可換股債券 有關的條款文件

茲提述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之涵義。

董事局謹此向本公司之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報告最新發展，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Shinhan Creative共同同意及確認(如適用)，(i)彼等將不會進行發行可換股債券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該交易」)；(ii)本公司與Shinhan Creative並無根據條款書之規定訂立任何最終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iii)除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司與Shinhan Creative於條款書之權利與責任應即時終止，而條款書任何一方均毋須根據條款書向另一方承擔任何責任；(iv)就條款書及該交易所產生之若干費用及開支(包括有關出具信貸評級報告產生之費用以及Shinhan Creative之法律及會計費用)將由Shinhan Creative承擔；及(v)條款書之保密條款於條款書終止後存續。

董事局認為終止條款書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局命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琪琚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琪琚先生、蒙建強先生、馮潮澤先生、劉軍春先生、穆先義先生、李曉明先生、黃泰倫先生及蒙翰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鄧竟成先生及鄧傑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佐浩先生、謝文彬先生、龍子明先生、李傑之先生及梁繼昌先生

公司網站：[www.hkicimgroup.com](http://www.hkicimgroup.com)